

A 股代码：600015
优先股代码：360020

A 股简称：华夏银行
优先股简称：华夏优 1

编号：2020—26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表决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28 日。会议应发出通讯表决票 10 份，实际发出通讯表决票 10 份，在规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 10 份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华夏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0 日